

长治市上党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

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长治市上党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长治市上党区财政局局长 毕鹏飞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将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预算草案提请本次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各位列席人员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财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圆满完成稳收支、促发展、保民生等各方面工作，不断增强财政支出保障能力，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一）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7014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42.12%，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增长 34.7%），上级补助收入 120997 万元，长经开区税收返还 45082 万元，县改区体制调整补助基数 40381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79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45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1281 万元，调入资金 5133 万元（其中：调入政府性基金 399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93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3205 万元，收入总计为 537772 万元。

支出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130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9.06%，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少 0.08%），加上解支出 1127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56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6276 万元，支出总计为 493411 万元。

年终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44361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政府性基金收入 12941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1.9%，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少 10.13%），加上级补助收入 2427 万元，加专项债券收入 36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297 万元，收入总计为 187143 万元。

支出方面：政府性基金支出 15676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6%，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增支 27.11%），加调出基金 3997 万元，加上解支出 855 万元，支出总计为 161619 万元。

年终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25524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936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2.02%），加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16 万元，收入总计为 39726 万元。

支出方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83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13%），加调出资金 1093 万元，支出总计为 38926 万元。

年终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800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0716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46450 万元，收入总计为 87166 万元。

支出方面：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4016 万元。

年终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53150 万元。

5.政府债务情况

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2022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11795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5906 万元，专项债务 82050 万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11795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5906 万元，专项债务 82050 万元），未超出限额。

政府新增债券情况：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 3617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79 万元，分别为：三大板块旅游公路—太义-南宋（五凤楼景区）旅游公路 27 万元、支持保障小型水

库安全运行雨水情测报项目（东庄水库）15万元、支持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大坝安全监测项目（东庄水库）30万元、长治县北宋水库溢洪道遗留工程除险加固107万元，以上项目均正在支付；专项债券资金36000万元，分别为：长治市上党区职业高级中学校产教融合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3000万元、长治市上党区职业高级中学校宿舍楼及餐厅建设项目3000万元、国道208晋中长治界至晋城金村（长治司马至高平刘庄段）改扩建工程项目30000万元，以上项目均支付完毕。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7516.55万元，其中，债券还本56万元，再融资债券4500万元，债券付息2960.17万元，兑付服务费0.38万元。

（二）预算执行重点工作情况

1.圆满完成年度预算收入计划。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7014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42.12%（从2022年1月1日起我区调整市与县改区的财政管理体制，将涉及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环境保护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六个税种及教育费附加收入的地方留成部分，由原来的市与县2:8的分享比例，调整为市与县改区按6:4比例分享。按照新的财政管理体制，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由227806万元调整为145661万元），超收61353万元，同比增长34.7%，增收53327万元，圆满完成年度预算收入目标。

2.用好直达资金助力重点领域。2022年我区共收到上级

下达直达资金 54838 万元，已分配 48813 万元，分配进度 89.01%，已支出 41771 万元，支出进度 76.17%。其中：直达资金共 54318 万元，已分配 48293 万元，分配进度 88.91%，已支出 41529 万元，支出进度 76.45%；参照直达资金共 520 万元，已分配 520 万元，分配进度 100%，已支出 242 万元，支出进度 46%；

直达资金支出具体用于：就业补助资金 126.01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792.67 万元；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99.35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3021.95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4.05 万元；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2.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2241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92.58 万元；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738 万元；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353.85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3683.62 万元；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58.23 万元；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604.99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254.0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6662.23 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381.02 万元；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32.14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72.21 万元；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2206.91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资金转移支付 4665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资金转移支付 5899 万元；其他减税降费资金转移支付 161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6612.99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 万元；

参照直达资金支出具体用于：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

划资金 242 万元。

3.统筹财力持续改善民生福祉。2022 年围绕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大力优化支出结构，统筹高效保障各项基础事业稳步发展。民生领域的支出达 3034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98%，主要为：

——教育支出 53318 万元。主要用于普通教育中营养餐工程、免费教育、助学金和生均公用经费等 48360 万元；职业教育 2609 万元；特殊教育 303 万元；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和教学设施 1405 万元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7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96 万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03 万元；城乡最低生活保障 2945 万元；就业补助 1170 万元等。

——卫生健康支出 32517 万元。主要用于大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及配套工程建设 7000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44 万元；公共卫生 6962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69 万元；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76 万元等。

——节能环保支出 16767 万元。主要用于清洁取暖、生物质能供热、土壤污染防治等 12351 万元；自然生态保护 3213 万元等。

——城乡社区支出 89792 万元。主要用于城中村改造项目 14446 万元；市政工程及创建文明城市工程 9990 万元、第一热源厂扩建配套 5000 万元、古桥街改造 3500 万元等各类工程建设项目。

——农林水支出 31651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 1360 万元、农村社会事业 1610 万元、农田建设 1473 万元、农村人畜饮水 2723 万元、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295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 4617 万元等。

4.严抓财政评审和政府采购。一是充分发挥财政评审保障作用。2022 年，预算评审项目 168 个，送审金额 96538.85 万元，审定金额 84589.19 万元，核减金额 11949.66 万元，核减率 12.38%；结算评审项目 184 个，送审金额 176940.57 万元，审定金额 159126.91 万元，核减金额 17813.66 万元，核减率 10.07%；二是进一步节约采购资金成本。2022 年，我区政府采购规模达 27319.9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6476.24 万元，节约资金 843.71 万元，节约率 3.09%。

5.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制度建设。2022 年印发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长治市上党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及《长治市上党区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二是着力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审核。2022 年部门预算要求所有项目全部编制绩效目标，并着力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三是组织绩效运行监控落到实处。2022 年，根据“预算编制有执行，预算执行有监控”的绩效管理意识，组织预算单位完成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116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 亿元；四是认真组织展开绩效评价。认真组织 2021 年度预算项目自评价，共完成 1481 个项目，涉及资金 38.6 亿元。通过竞争性磋商方

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区 2021 年度 45 个重点项目和 2 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1 亿元。

各位代表，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更需要重视当前财政运行中所面临的困难，比如，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基础不牢固，收支平衡面临较大压力；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细化，一些领域资金沉淀和使用碎片化问题仍需解决；支出进度不快，资金闲置浪费的情况依然存在；财政绩效管理需要更加重视，加大力度等等。对此，亟待我们高度重视，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以有效解决。

二、2023 年预算草案

（一）2023 年预算编制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全国、全省、全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收入增长和支出结构优化，统筹财政财税体制改革和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推动我区加快建设高质量“四宜”上党贡献财政力量。

财政预算安排的原则：一是坚持零基预算的原则。新编年度预算原则上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重新核定、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二是坚持“三保障”的原则。预算编制要树立过紧

日子思想，坚持“保障工资、保障运转、保障基本民生”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坚持“三调整”的原则。凡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政策）到位的，优先调入预算；支出连月不达进度，低效无效资金,长期沉淀资金项目，暂停或调出预算；绩效考核较差项目，无绩效或低绩效项目，社会评价较差项目，坚决调出预算。四是坚持“三必须”原则。省市以上的专项项目，必须具有省市财政部门下达的区配套文件，进行预算编制；区政府重点项目，必须具有要求列入年初预算的区委区政府会议纪要，进行预算编制；所有项目必须在财政项目库储备优选，实行竞争预算编制。五是坚持“三不得”原则。各部门的支出必须以经批准的预算为依据，未列入预算的不得支出；形不成实际支出的项目，不得列入年初预算；原则上每年第四季度不得再进行政府采购。六是坚持“三化解”原则。要努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盘活存量资金，化解预算编制项目资金缺口；要积极运作国有资产保值增益，壮大国有资本，化解公共基础设施投入资金缺口；要科学谋划项目储备，争取上级资金，化解政府隐性债务资金缺口。

（二）预算安排情况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方面：计划组织收入 219435 万元，与上年完成数相比增长 6%，增收 12421 万元。

支出方面：按照收支平衡原则，计划安排支出 4690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943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1287 万元，长经开区税收返还 45082 万元，县改区体制调整补助

基数 40381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120 万元，减上解支出 942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841 万元，上年结转 44361 万元)，与上年向人大常委会备案预算同口径相比增长 19.3%，增加 7580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5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9962 万元；教育支出 523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89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36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9503 万元；农林水支出 2234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88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902 万元；预备费 6000 万元。

2.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方面：计划组织收入 205000 万元，与上年完成数相比增长 58.4%，增收 75581 万元。

支出方面：按照收支平衡原则，计划安排支出 23877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20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49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6800 万元，上年结转 25524 万元），与上年向人大常委会备案预算同口径相比增长 56.2%，增支 8592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199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4978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0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74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68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98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470 万元。

3.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方面：计划组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150 万元，

与上年完成数相比下降 73.7%，减收 28440 万元。

支出方面：按照收支平衡原则，计划安排支出 1099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1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上年结转 800 万元），与上年向人大常委会备案预算同口径相比下降 71.78%，减支 2795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用于上党城投供热公司亏损补贴等及国资国企改革。

4.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方面：计划组织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1231 万元。

支出方面：计划安排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6277 万元。

收支相抵，本年收支结余 4954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 52015 万元，结转下年 56969 万元。

5.全区政府债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 692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20 万元，分别是：长治市上党区辉河三官庙保护修缮工程 6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郭堡龙王庙保护修缮工程 6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800 万元，分别是：长治市上党区职业高级中学校产教融合公共实训基地建设 1100 万元；上党区职业高级中学校宿舍楼及餐厅建设 370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乡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及运转系统建设工程 2000 万元。

2023 年全区到期政府债务经测算为 9000 万元，其中：到期本金 3800 万元，债务利息和兑付服务费 5200 万元。对于到期的政府债务，将通过争取再融资债券、置换债券和统筹安排公共财政预算等方式筹措资金，确保及时还本付息。

6.全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76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8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8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5 万元。

三、2023 年财政工作主要措施

2023 年，我们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安排部署，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全力以赴做好今年各项财政工作，重点抓好四个方面的工作任务。

（一）抓好收入组织工作

密切关注财政收入形势，及时跟踪分析、研判趋势、谋划对策。健全完善部门联动，加强与税务、自然资源、国资发展中心等部门单位的沟通联系，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征管，挖潜非税收入潜力，加大清欠力度，严防“跑冒滴漏”，实现应收尽收。

（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坚持以节流为导向，优化支出结构，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硬化支出预算约束，努力实现财政收支动态平衡。要加快支出进度，细化资金管理，优化项目分配，加强督促提醒，对预算执行进度缓慢或者预计年内难以执行的资金，及时收回，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要严格预算执行，严控预算

调整事项，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大直达资金、专项资金分配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坚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注重绩效事前评估和评价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削减低效无效资金。要稳步推进重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今年继续完成 30 个以上重点项目和 2 个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评价金额达到 11 亿元以上，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资。

（四）筑牢底线防范风险

当前，我们正处于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日益增多的时期，必须树牢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筑牢财政发展安全屏障。一是着力防范“三保”风险。健全完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处置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三保”相关要求，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做好“三保”标识，加强国库资金调度统筹管理，确保我区“三保”不出任何问题；二是着力防范债务风险。坚持“开前门、堵后门”，不以任何方式新增隐性债务，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加强专项债券投后管理，严禁“以拨代支”、“一拨了之”等行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确保法定债券不出任何风险。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做好 2023 年财政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决贯彻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

指导，虚心听取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构建和谐上党，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而努力！